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108 年 12 月 10 日

發稿單位：法制司

連絡人：孫魯良

連絡電話：02-21910189 轉 2132

編號:120

兩公約國內法化 10 週年座談會圓滿落幕

今天是世界人權日，也是兩公約在我國施行滿 10 年的紀念日，本部特別舉辦了「兩公約國內法化 10 週年座談會」，以回顧這 10 年間我國的人權發展，並展望我國在下個 10 年的人權保障能更上一層樓。

本次座談會共有「國際人權公約審查機制之檢討」、「監察院作為國家人權機構之角色及職權」、「我國監所人權的發展與展望—以大法官釋憲為例」、「檢察官身為公益代表人對兩公約之實踐—以婦幼及人口販運案件為中心」等 4 個場次，分別由黃教授俊杰、林執行秘書明輝、賴副教授擁連、林檢察官俊杰擔任主講人，並邀請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司法實務、民間團體代表擔任與談人。

「國際人權公約審查機制之檢討」場次提出已國內法化之人權公約國家報告提交期限及國際審查會議集中會議或個別會議方式之省思與檢討；「監察院作為國家人權機構之角色及職權」場次建議我國應儘速通過國家人權委員會之立法；「我國監所人權的發展與展望」場次建議應積極回應相關大法官解釋以保障監所人權；「檢察官身為公益代表人對兩公約之實踐」場次認為未來政府應持續與民間團體有效協調及整合，使臺灣持續維持防制人口販運第一級國家水準，並修正相關法規，以保障婦女、兒童及少年之權益。

本次活動共有公務人員、大學師生及民間團體成員約 200 多人參與，主講人及與談人對我國未來的人權願景提出許多具有前瞻性及發人省思之建議與想法，期許在政府機關與民間團體的通力合作下，人權意識能深耕於每個人心中，讓天天都是人權日。